

证券代码：833480

证券简称：红旗民爆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细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9-048），公司股票于2019年12月3日开市起暂停转让，预计股票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2020年3月2日。

停牌期间，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披露了《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于2019年12月30日披露了《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于2020年1月13日披露了《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于2020年2月3日披露了《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于2020年2月17日披露了

《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未完成相关流程，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议案并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同时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发布《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预计股票延期后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2020年4月2日。首次延期后，公司于2020年3月2日披露了《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于2020年3月9日披露了《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于2020年3月16日披露了《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于2020年3月23日披露了《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自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论证工作，但由于交易各方未能就本次交易的相关条款达成一致，且受当前疫情影响，继续推进重组的条件暂不成熟。经公司与重组相关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2020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

产重组的议案》，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20年3月25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鉴于公司已终止该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事由已消除，依据《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4月2日开市起恢复转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日